

郑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文件

郑政办文〔2013〕55号

郑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转发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3 年郑州市 循环经济发展专项工作方案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，市人民政府各部门，各有关单位：

郑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制定的《2013 年郑州市循环经济发展专项工作方案》已经市政府同意，现转发给你们，请认真抓好工作落实。



2013 年郑州市循环经济发展专项工作方案

(郑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3 年 11 月 11 日)

为全面推进循环经济发展，加快生态文明建设，结合我市实际，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总体要求

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，以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为主线，以资源循环利用为核心，以科技创新为动力，着力构建节约能源资源和保护生态环境的产业结构、增长方式和消费模式，努力实现新型城镇化、新型工业化和新型农业现代化协调科学发展，全面提高生态文明建设水平。

二、主要目标

循环型生产方式广泛推行，绿色消费模式普及推广，覆盖全社会的资源循环利用体系初步建立，资源产出率大幅提高，可持续发展能力显著增强，初步形成布局合理、协调推进、可持续发展的经济发展格局。到 2013 年年底，工业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率将达到 83% 以上，矿产资源总回收率达到 33% 以上，秸秆综合利用率将达到 83% 以上，规模化畜禽养殖废弃物资源化率达到 75% 以上。

三、重点任务

(一) 推进工业循环经济发展

着力推进利用矿渣、煤矸石、粉煤灰、尾矿、建筑废弃物和废旧路面材料等大宗固体废物生产新型建材产品，推广粉煤灰在市政建设、筑路等工程中的应用。鼓励发展热电联产和热电冷三联供，严格实行“以热定电”，构建煤—电—建材产业链。鼓励水泥窑协同资源化处理城市生活垃圾、污水厂污泥、危险废物、废塑料等废弃物。加强对生产废料、边角料的再利用，以废旧服装再生利用为突破口，完善社会化废旧纺织品回收再利用体系。加强过期食品、召回食品的无风险资源化利用，鼓励食品行业向上下游产业延伸，建立从原料生产到终端消费的全产业链。提高废纸回收利用率，积极推动新闻纸全部使用再生纸。

（二）加快发展农业循环经济

制定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规划和畜禽养殖废弃物资源化利用规划。推广农作物秸秆饲料化、肥料化等利用方式，重点推进秸秆过腹还田、腐熟还田和机械化还田，鼓励利用富含营养成分的花生、豆类等秸秆加工制作饲料，推广应用秸秆栽培食用菌，发展新型秸秆代木、功能型秸秆木塑复合型材，推广秸秆制沼集中供气、固化成型燃料等。建立政府推动、农户参与、企业实施的农田残膜、灌溉器材回收机制，形成使用、回收、再利用各个环节相互配套的回收利用体系。鼓励利用采伐、造材、加工等林业“三剩物”和次小薪柴生产板材、培养食用菌等，鼓励对食用菌培养基进行再利用。鼓励利用畜禽粪便发展集中供气沼气工程，鼓励利用畜禽粪便、秸秆、有机生活垃圾等多种原料发展超大型

沼气工程。推进种植业、养殖业、农产品加工业、生物质能产业、农林废弃物循环利用产业、高效有机肥产业、休闲农业等产业循环链接，形成无废高效的跨企业、跨农户循环经济联合体，构建粮、菜、畜、林、加工、物流、旅游一体化和一、二、三产业联动发展的现代工农复合型循环经济产业体系。

（三）加快循环型服务业发展

支持建立以城市为中心的公共配送体系，优化城市配送网络，鼓励使用节能环保和新能源车辆，加强对废弃包装物的回收和再生处理。鼓励零售批发企业采取以旧换新等方式对废弃包装物、废弃食品、垃圾等进行分类回收。加强旅游资源保护性开发，严格执行旅游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制度，合理确定景区游客容量。支持旅游景区使用节能环保交通工具，开发绿色旅游产品，科学设置垃圾分类回收装置，推进废弃物分类回收和资源化利用。鼓励大型住宿餐饮企业建设具有集中加工、采购、贮存和配送功能的厨房。

（四）加快循环型产业集聚区建设

对产业集聚区内供水、供电、供热、道路、通信等公共基础设施实施绿色化改造，促进共建共享、集成优化。加快产业集聚区污染集中治理设施建设及升级改造，鼓励产业集聚区创新环境服务模式，积极推进污水、垃圾处理设施建设运行专业化、社会化。推动产业集聚区内企业废物交换利用、废水循环利用、能源梯级利用、土地节约集约利用。

(五) 加快循环型社会建设

加快建设城市社区和乡村回收站点、分拣中心、集散市场三位一体的回收网络。完善生活垃圾分类回收、密闭运输、集中处理体系，在社区及家庭推行垃圾分类排放。推进废电器电子产品、报废汽车、废旧轮胎、包装物、废旧纺织品的回收，推动废铅酸电池、废镉镍电池、废弃含汞荧光灯、废温度计、废弃农药包装物等有害废物的回收。推进建筑废物集中处理、分级利用，生产高性能再生混凝土、混凝土砌块等建材产品。加快发展轨道交通，推进不同公共交通体系之间以及市内公交系统与铁路、高速公路、机场等之间无缝衔接，实现“零距离换乘”和“无缝化衔接”。加快我市餐厨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理试点建设，确保侯寨餐厨垃圾处理厂（一期工程）建成并投入运行。推动全社会树立和践行文明、节约、绿色、低碳、循环的消费理念，引导节约消费、适度消费，反对铺张浪费，提高全社会节能、节水、节材、节粮意识。政府机关要在节能、节水、节纸、节粮等方面率先垂范，切实建设节约型政府。强化政府绿色采购制度，严格执行强制或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制度，提高政府采购中再生产品和再制造产品的比重。

四、保障措施

(一) 加强组织领导

成立市循环经济工作领导小组，统一部署全市循环经济工作，研究制定循环经济发展战略，协调解决循环经济发展中重

大问题。各县（市、区）要建立循环经济工作领导机构和协调工作机制，做到责任、措施和投入“三到位”。市政府有关部门要加强协调配合，建立部门联动机制，督促规划实施，及时研究解决存在的问题。

（二）完善政策措施

加快出台循环经济扶持政策，加大对循环经济发展的投入，把循环经济重点项目和技术开发、产业化示范项目纳入全市各级政府年度投资计划和财政预算。落实国家促进循环经济发展的各项价格政策。

（三）强化目标考核

建立健全统计指标、年度目标和考核体系，将循环经济纳入政府目标责任考核体系，完善问责和激励机制。加强监督检查，认真执行月上报、季分析、半年检查、年度总结的动态管理制度。

（四）加强宣传教育

充分运用广播电视、报刊杂志、互联网等多种渠道，组织开展循环经济教育和知识普及活动。加强对党政机关、企事业单位领导干部、相关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的循环经济理念和知识的培训。开展群众性的技术革新和循环经济合理化建议活动，充分发动广大群众积极参与循环经济。

附件：2013年郑州市循环经济重点工作任务分解

附 件

2013年郑州市循环经济重点工作任务分解

序号	工作任务	牵头单位	参加单位
1	推进工业循环经济发展	市工信委	市发展改革委、市财政局、市城管局、市供销社、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
2	加快发展农业循环经济	市农委	市发展改革委、市财政局、市林业局、市畜牧局、市农机局、市工信委、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
3	加快循环型服务业发展	市商务局	市服务业发展局、市供销社、市旅游局、市工信委、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
4	加快循环型产业集聚区建设	市发展改革委	市国土资源局、市环保局、市工信委、市城管局、市交通委、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
5	加快循环型社会建设	市发展改革委	市委宣传部、市城管局、市供销社、市环保局、市城建委、市规划局、市工信委、市交通委、市财政局、市事管局、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

主办：市发展改革委

督办：市政府办公厅二处

抄送：市委各部门，郑州警备区。

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，市政协办公厅，市法院，市检察院。

郑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

2013年11月14日印发